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新余市明志小学校园网络改造项目

招标编号：JXYJ-2141CH08-051

采购单位：新余市明志小学

江西元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函	3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三、获取采购文件.....	4
四、响应文件提交.....	4
五、开启.....	4
六、公告期限.....	4
七、其他补充事宜.....	4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5
1. 采购人信息.....	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5
3. 项目联系方式.....	5
第二部分 谈判项目要求	6
第一章、采购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要求.....	6
第二章、商务要求.....	9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1
A 说明.....	11
B 谈判文件说明.....	12
C 响应文件的编写.....	13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E 谈判.....	19
F 授予合同.....	20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及条款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五部分 附件	28
响应文件格式	28
1、谈判响应函格式.....	29
2、报价一览表格式.....	30
3、分项报价表格式.....	31
4、商务条款响应表格式.....	32

5、 技术条款响应表格式.....33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34

7、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35

8、 履约承诺书格式.....36

9、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 37

10、 售后服务承诺.....38

11、 资格证明文件.....39

12、 项目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40

附件一： 41

附件二： 42

（注： 不符合条件的不需要提供） 42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函

项目概况

新余市明志小学校园网络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jxsggzy.cn/web/>)自行免费下载本项目的采购文件。

并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XYJ-2141CH08-051

项目名称：新余市明志小学校园网络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300000 元

最高限价：300000 元

采购需求：

采购条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采购预算(元)	采购需求
余购 2021B000492423	新余市明志小学校园网络改造项目	项	1	300000	详见谈判文件第二部分第一章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在接到采购人的通知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所有工作。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不接受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和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对小型和微型及监狱企业产品的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价格给予6%的扣除。供应商为小型、微型、监狱企业需要价格扣除的，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需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9月4日08:00至2021年9月13日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jxsggzy.cn/web/>）自行免费下载本项目的采购文件。

方式：使用江西省CA数字证书登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线下项目报名。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9月14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余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赣西大道1958号新余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楼西裙楼3楼】（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开启

时间：2021年9月14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余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赣西大道1958号新余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楼西裙楼3楼】（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在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体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概不负责。

2、投标单位缴纳保证金时务必按该项目的统一简称填写附言、摘要或者备注。（统

一项目简称：**明志小学网络改造项目保证金**)

3、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供应商企业可在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后，登录“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或“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可查询银行信息并向意向融资银行提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申请。

4、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新余市明志小学
地 址：新余市渝水区竹山路 190 号
联系方式：徐主任 186790996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西元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景江花园 37 栋 2 单元 1803 室
联系方式：钟翌 1897905076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钟翌
电 话：18979050765

第二部分 谈判项目要求

第一章、采购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备注
1	新余市明志小学校园网络改造项目	—	项	30 万元	提供三年质保服务

一、项目技术要求

1、供货目录及要求

序号	品名	规格	单位	数量
1	POE 接入 24 口交换机	1. 性能：交换容量 $\geq 336\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108\text{Mpps}$ 2. 表项：路由表 $\geq 1\text{K}$ ，ARP $\geq 1\text{K}$ ，ACL ≥ 512 ，MAC $\geq 16\text{K}$ ，内存 $\geq 512\text{M}$ ，FLASH $\geq 256\text{M}$ 3. 端口：24 千兆电口+4 千兆 SFP 4. POE：支持 POE+，POE 供电 $\geq 370\text{W}$ 5. 最大堆叠台数 ≥ 9 台，最大堆叠带宽 $\geq 16\text{G}$ ，支持跨设备链路聚合，单一 IP 管理 6. 路由协议 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RIP V1/V2、OSPF V1/V2/V3 7. 可靠性：支持 Smartlink、支持 RSTP 功能、支持 MSTP 功能、支持 PVST 功能 8. 支持基于第二层、第三层和第四层的 ACL； 9. 支持 DHCP client、DHCP Snooping、DHCP Server 10. 安全：支持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SSH2.0、端口隔离、802.1X、端口安全、MAC 地址认证、HTTPs 11. 支持 ERPS 功能收敛时间 $\leq 50\text{ms}$ ；支持 RRPP 环网收敛时间 $\leq 50\text{ms}$ ；支持 CPU 保护功能；支持 Triple 功能，端口同时开启 802.1X，MAC 认证及 Portal 功能；支持设备在 SAVI DHCPv6-only 模式下 DHCPv6 client 只能使用 DHCPv6 方式获取到的 IPv6 地址访问网络；提供中国 CNAS 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商公章或项目授权专用章 12. 为简便客户运维工作，要求支持云平台交换机连接管理功能（如登录、添加、管理、telnet、文件管理等操作）；	台	9

		提供中国 CNAS 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商公章或项目授权专用章。		
2	室外 AP	<p>1. 室外型 AP，安装美观考虑采用球形设计并自带 LED 灯，工作/存贮温度：-40°C~65°C/ -40°C~85°C</p> <p>2. 支持 wave2，MU-MIMO；速率≥1267Mbps，≥双频 4 条流</p> <p>3. 端口：≥3 个千兆电口（支持双口 POE）+ 1 个 console 口</p> <p>4. 内置蓝牙，可满足基于蓝牙协议的物联网业务，如室内蓝牙定位、客流分析、蓝牙签到等功能</p> <p>5. 物联网：支持≥10 个物联网模块扩展，包括 RFID，ZigBee，BLE 模块等</p> <p>6. 内置全向智能天线系统；发射功率≥27dBm</p> <p>7. 防护等级：≥IP68 防护等级</p> <p>8. 支持 IPv4/IPv6 双协议栈、Native 原生，特别支持 IPv6 Portal、IPv6 SAVI</p> <p>9. 支持频谱防护、频段自动导航技术、无线链路层安全监控防御、智能带宽限速</p> <p>10. 提供免费云端维护平台；配合无线控制器，可以实现定期巡检，通过收集网络的各种关键指标，包括信道利用率情况，丢包率，时间延迟，包重传次数，漫游成功率，终端信号强度等，统计健康度得分，输出体检报告，并结合报告，给出优化建议</p> <p>11. 支持免费手机 APP，可以展现网络健康度监测各方面指标，及时定位网络问题，并通过数据库支持，保障问题实时处理</p> <p>12. 单设备支持≥512 个用户同时上线，支持≥120 个用户点播≥1M 码流视频无卡顿和打开网页流畅不卡顿，单用户极限性能≥667Mbps，MU-MIMO 性能≥665Mbps</p> <p>提供 CNAS 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商公章或项目授权专用章</p>	台	2
3	高密 AP	<p>【3 频高密型 AP】 1GE+1 IOT 接口+1console；ware2，3 频 6 条流；</p> <p>2. 1Gbps（867Mbps+867Mbps+400Mbps）；20dBm；802.11 b/g/n/ac；30W</p>	个	1
4	面板 AP	<p>1、支持 802.11b/g/n/ac，双路，双频（2.4GHz/5.8GHz）/最大接入速率 733Mbps，最大发射功率 20dBm</p> <p>2、≥4 个 10/100M 以太网口（其中一个支持电话复用）</p> <p>3、功耗小于等于 7w</p> <p>4、支持多 ssid 数 32 个以上</p> <p>5、支持终端数 16 个以上</p> <p>6、支持黑白名单，动态黑名单</p> <p>7、支持用户二层隔离</p> <p>8、支持基于 WLAN/AP/STA 的限速</p> <p>9、单设备支持≥57 个用户视频点播无卡顿，单用户极限性能≥600Mbps</p> <p>提供 CNAS 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商公章或项目授权专用章</p>	个	75
5	无线授权	无线授权标配	个	78
6	千兆光模块	原厂光纤模块（与交换机同一品牌），支持标准的千兆 SFP 接口，适用于 SFP 单模接口，1310nm，传输距离 10 公里	个	18

7	万兆光模块	原厂光纤模块（与交换机同一品牌），支持标准的万兆 SFP 接口，适用于 SFP 单模接口，1310nm，传输距离 10 公里	个	4
8	24口接入交换机	24 口 10/100/1000M 自适应千兆交换机，交换容量：48Gbps 包转发率：32Mpps	台	6
9	智能教学终端	屏幕：10.95英寸，运行内存：6GB，屏幕色彩：1670万色，DCI-P3色域，存储内存128GB，前置摄像头800万像素，f/2.0光圈，后置摄像头1300万像素摄像头，f/1.8光圈，支持自动对焦，分辨率 $\geq 2560 \times 1600$ 像素，扩展支持1TB microSD 存储卡，CPU 型号高通骁龙™865 CPU 核数八核。	台	6
10	智能网络管理终端	i5 9400/8G/1T/21.5 /无光驱/WIN7/含显示器、键盘、鼠标。	台	4
11	放装 AP	原学校放装 AP 利旧，中标方无条件负责接入，确保可使用。	台	40
12	建设辅材一批	要求所有网线达到能直接使用，所有线路走桥架，相关设备应固定在规定位置，需要用到的其他辅材全部包括并负责安装到位。网线应全部使用超六类网线。（含电源线、线槽、机柜、暗盒、明盒、软管、跳线、光缆、尾纤、调纤、耦合器、光纤收发器等）。	批	1

注：以上技术要求必须满足，否则为无效响应。

第二章、商务要求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1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2	供货期限	自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完工时间为签订合同后 1 个月内（30 天）
3	付款方式	项目验收合格支付合同金额的 95%，三年质保期结束支付合同金额的 5%。
4	响应报价	本项目以人民币报价，响应报价应包括：货物、仓储、加工费、人工费、交通费、运输费、检测费、安装费、招标代理费以及各种税费、不可预见费及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5	谈判保证金	按谈判文件要求递交谈判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6000 元。谈判保证金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银行转账的方式，以公司基本账户转账一次性足额缴纳至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中交易主体登录对应该项目中生成的虚拟子账户（三选一）缴纳响应保证金。缴纳成功的响应单位必须在开标前一天回子账号生成页面点击“确认缴纳”按钮，否则响应保证金视为无效。在进行大额（汇款金额>5 万元人民币）跨行转账时，请在工作日每天早上 9 点至下午 5 点之前完成。 投标时需携带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凭证的原件或者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到现场，以便代理机构查询投标保证金是否到账。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凭证的原件或者复印件需单独装袋。 技术支持电话：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400-998-0000
6	货物验收	<p>（1）中标人所供应货物必须送到采购指定地点验收，经双方经办人员清点验收核对无误后，由采购人负责签收。无验收商品，采购人一律不予以付款。</p> <p>（2）验收内容包括：数量、质量等，对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提出拒收、退货、更换或补足。</p> <p>（3）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实际不具备供货条件，或所供应产品不符合条款规定的相关质量要求，采购人可终止与中标人合作，采购人承担任何责任。</p> <p>（4）在供货期间，根据采购人或相关国家质量监督检验部门的检验结果，如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货物被证实使用不合适的材料，采购人或使用单位有权向中标人提出索赔并要求退货或换货，中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后果。</p>

7	货物服务承诺	<p>(1) 中标人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计划组织货源, 按时供货, 不得无故拖延送货时间, 在规定时间内因未及时供货而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中标人承担。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计量和检验。所有供应的生活物资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货物采购需求质量标准, 如现场验收货物时发现不符合质量标准的货物采购人不予验收; 如已验收后发现不符合质量标准的货物采购人有权予以退货, 中标人必须在 12 小时内无条件更换, 直至达到标准为止; 产生退货、调换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如合同供货期内累计出现三次退货或调换的情况, 给予中标人扣除履约保证金金额 1% 的处罚, 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供货资格。</p> <p>(2) 中标人所出示的各类单据必须真实有效, 不得仿造, 否则立即取消中标人资格。</p>
---	--------	---

注：以上所有商务条款均为重要条款，供应商必须完全响应，否则作废标处理。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A 说明

1. 适用范围

-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邀请函中所叙述的。
- 1.2. 本谈判文件有关商务条款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技术条款由采购单位负责解释。

2. 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合格的供应商

采购单位：新余市明志小学

采购单位联系人：徐主任

采购单位联系电话：18679099610

采购代理机构：江西元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景江花园 37 栋 2 单元 1803 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钟女士

采购代理机构电话：18979050765

- 2.1. “供应商”及“成交供应商”系指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竞争的响应人。供应商应当具备承担本次谈判项目的能力。
- 2.2.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范运作，有资格和能力提供谈判服务的咨询机构为合格的供应商，才能参加谈判。
- 2.3. 供应商应当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及谈判文件的规定。

3. 合格的服务

- 3.1. 供应商应提交其产品和服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3.2. 相关的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供应商应保证，采购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设计权的起诉。
- 3.3. 相关服务与谈判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证明，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3.4. 本谈判文件第二部分“谈判项目要求”中“采购需求一览表”所指出参考资料仅作参考并非进行限制。供应商可提出改进设计、替代标准、商标或者样本目录码，但该替代应相当于或优于第二部分“谈判项目要求”中“技术要求”的规定，以满足采购单位需求。

4. 谈判费用的承担

- 4.1.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B 谈判文件说明

5. 谈判文件构成

- 5.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谈判、谈判程序和相应的合同条款。谈判文件由下述五个部分组成：
 - 1) 谈判邀请函；
 - 2) 谈判项目要求；
 - 3) 供应商须知；
 - 4) 合同格式及条款；
 - 5)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 5.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来往的文件统一使用中文（另有规定的除外）。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5.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果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因此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该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 谈判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 6.1.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 6.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 6.3. 购买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的内容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有疑问的，均应以书面形式的《询问函》（原件）将需澄清事项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3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同时认定其他方式为无效，采购单位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1 日前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供应商的口头咨询及采购单位的口头答复不作为谈判依据。
- 6.4.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向采购单位递交《询问函》（原件）的，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6.5. 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前，有权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修改后的澄清文件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如未及时确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6.6. 该澄清或修改文件的内容是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C 响应文件的编写

7. 要求

-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在完全了解谈判文件的内容、要求后，编写响应文件；

7.2.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的构成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

8. 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谈判响应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商务条款响应表；
- 5) 技术条款响应表；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7)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8) 履约承诺书格式
- 9)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
- 10) 售后服务承诺
- 11) 资格证明文件；
- 12) 项目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上述文件及表格 1-12 为供应商必须提交的文件,各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内容,但不得擅自减少有关内容。

9. 响应文件格式

- 9.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见附件）提供相关材料。
- 9.2.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谈判文件提供的谈判响应函、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等,说明所提供服务的价格组成。
- 9.3. 供应商不得将同一项目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0. 报价和货币

- 10.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第二部分中规定的报价方式报价。所报价格不得超过第一部分中的采购预算价,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 10.2. 报价应按谈判文件附件的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格式填写服务项目的总价和单价等。
- 10.3. 商务、技术谈判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允许所有符合商务、技术要求的供应商对本次服务给出最终报价的机会（报价以两次为限，含响应报价），该最终报价（须包括总价和分项报价，其中分项报价按总价的优惠比例计算）将作为确定成交商的主要依据。
- 10.4. 投报总价中不得缺漏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将视其为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无效；报价一览表与分项报价表的报价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为准。
- 10.5. 供应商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供应商应对所有谈判内容进行响应，且只提供最优方案一套，供应商提交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文件将按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视为响应文件无效。
- 10.6. 本次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填报。

11.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的文件

1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在民政部门登记注册的民办非企业单位需提供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完成本项目得设备和专业技术力量的承诺函加盖公章）；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和社保缴纳凭证）；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加盖公章）；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以上资料开标时在资质审核环节现场查验(单独装袋,勿与投标文件一起密封),资格后审未通过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 1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和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对小型和微型及监狱企业产品的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价格给予6%的扣除。供应商为小型、微型、监狱企业需要价格扣除的，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需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2.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的文件

- 12.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谈判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谈判文件的一部分。
- 12.2.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所提供的证明服务的合格性的文件进行审查，审查不合格的谈判将作废标处理。

13. 谈判保证金

- 13.1. 本项目谈判保证金：**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元）**，谈判保证金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银行转账的方式，以公司基本账户转账一次性足额缴纳至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中交易主体登录对应该项目中生成的虚拟子账户（三选一）缴纳响应保证金。缴纳成功的响应供应商必须在开标前一天回子账号生成页面点击“确认缴纳”按钮，否则响应保证金视为无效。在进行大额（汇款金额>5万元人民币）跨行转账时，请在工作日每天早上9点至下午5点之前完成。**出席谈判会时需携带缴纳响应保证金的银行凭证的原件或者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到现场，以便代理机构查询响应保证金是否到账。缴纳响应保证金的银行凭证的原件或者复印件需单独装袋。**技术支持电话：江

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400-998-0000

- 13.2. 响应供应商应按本文件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的一部分。
- 13.3. 在开启时，对于未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未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 13.4.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质疑或投诉时，在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13.5. 响应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 13.5.1 响应供应商在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的；
 - 13.5.2 响应供应商未按照采购程序规定签字确认的；
 - 13.5.3 成交候选供应商在公示期内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
 - 13.5.4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3.5.5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13.5.6 成交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被谈判小组查实的；
 - 13.5.7 成交供应商拒不按照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 13.5.8 其他被认定不予退还情形的。
- 13.6. 提交了谈判保证金而不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请在谈判截止时间 1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14. 谈判有效期

- 14.1. 谈判有效期是指谈判文件所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期后的一段时间，在这段时间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就本项目对供应商进行资质审查、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及授予合同，供应商不得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修改，并且以谈判保证金进行担保。从截止之日起，谈判有效期为六十（60）个日历日。
- 1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谈判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

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谈判保证金的规定在谈判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响应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一式叁份响应文件（1份正本、2份副本）同时供应商须以U盘的形式提交一份电子版响应文件，与纸质文件一同递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 15.1. 响应文件正本须打印，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5.2.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用姓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15.3.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报资料概不接受。

16. 对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 16.1. 谈判小组审查供应商的谈判资料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资质要求和其他实质性要求，并对谈判资料进行初步评估和比较。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7.1. 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分别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 17.2. 封装袋应贴上写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响应供应商名称的封条，并于封口处加盖骑缝章，并按注明的地址送达响应地点。
- 17.3. 响应文件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标记和胶装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18. 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地点以及截止时间

- 18.1. 采购代理机构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45分钟开始接收响应文件，并于“谈判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谈判。
- 18.2. 响应文件须由专人递交。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在谈判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之

前送至指定的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有权拒收。

E 谈判

19. 谈判小组

- 19.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谈判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谈判小组。其成员由三人组成，谈判小组应从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设立的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20. 谈判及资料的澄清

- 20.1.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0.2.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0.3. 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所做的各种承诺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1. 谈判原则

- 21.1. 谈判小组首先审查供应商的资格，然后按谈判次序与合格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 21.2. 谈判内容：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响应价格。
- 21.3. 谈判采取两轮报价，第一轮须报项目总价和分项价格，第二轮只需报项目总价，无须分项报价，分项价格按照总价和第一轮总价的比率折算。

- 21.4. 谈判结束后，对能够满足谈判文件商务要求和技术要求的供应商（对于在质量和服务等方面高于采购需求的响应，仅视同于满足采购需求，价格上不予调整），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供应商排名。

22. 成交原则

- 22.1. 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21 条的结果，采购单位按照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22.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通知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3. 无效资料的情况

- 23.1. 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而作为无效处理：
- 1) 供应商未提交谈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或无效的；
 - 2) 谈判有效期不足的；
 - 3) 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

24.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 24.1. 谈判评审是谈判工作的重要环节。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它信息。
- 24.2. 在谈判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询问谈判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谈判结果的活动。

F 授予合同

25. 成交结果公布

- 25.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谈判小组和采购单位确定的预成交供应商，将预成交结果

现场通知参加谈判的各供应商, 成交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进行公告。

25.2. 质疑处理

(1) 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从预成交结果公布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质疑函原件)向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质疑函原件)、二个工作日之外提交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2) 质疑必须以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送达质疑函原件的方式提交。质疑函应当署名, 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供应商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质疑函主要内容应当包括: 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质疑人的地址、电话等; 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 提起质疑的日期。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 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3) 未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4) 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5)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 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 一经查实,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25.3. 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在得到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并通知领取质疑答复函后, 为证明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质疑答复函的人员为供应商公司员工, 须带上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证明书及其身份证。证明书内容应当包括: 领取质疑答复函人的名称、身份证号码、电话等; 项目名称、编号; 领取质疑答复函的日期。

26. 拒绝所有响应文件的权力

26.1. 谈判小组经评审, 认为所有资料都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或经过谈判之后

所有资料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报价资料。采购代理机构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做出解释。

27. 成交供应商与成交通知书

- 27.1. 成交供应商在预成交结果公布后，即为预成交供应商。
- 27.2. 预成交结果公布后，由采购代理机构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

28. 签订合同

- 28.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日内应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 28.2.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9. 成交服务费

- 29.1. 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和评审费。
- 29.2 服务费收费标准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收取。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及条款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甲方(采购单位):

乙方(供货单位):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购买乙方服务相关事宜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1 乙方提供以下具体服务内容(严格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项目内容填写):

1.2 本合同项目如涉及货物供应,其服务清单及技术要求(严格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内容填写)详见本合同附件,须甲乙双方签章确认有效。

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货物是产品原生产厂商制造的,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甲方在采购时提出的需求。交付货物的质量应符合产品制造厂商有关技术手册、产品说明书的标准;应符合招标采购文件、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规定要求,招标采购文件、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应不低于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

1.3

第二条 服务期限及服务质量要求

2.1 本合同履行期(服务期)从 年 月 日开始,至 年 月 日止。合同一经签订,乙方必须在服务期开始日始,按照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履行合同义务。

2.2 服务质量要求(根据招投标文件规定自拟):

2.3 本合同服务期满经甲方考核合格并同意后,可延长服务期并续签服务合同,但 21 是否延长服务期由甲方自行决定且不受任何其他条款或因素约束。

2.4 如甲乙双方同意续签合同,甲方项目申购单位必须出具根据本合同进行项目服务情况考核且考核合格的报告,并作为续签合同的附件。

2.5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费用结算

- 3.1 本合同项目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 ）。合同总价与中标总价应一致；若不一致，以低价为准。
- 3.2 上述合同总价包括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合同服务项目的一切费用，包括合同货物及其税收、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及对应的技术资料等费用。
- 3.3 合同签订前，乙方应以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五（5%）的履约保证金，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乙方。
- 3.4 付款方式：款项支付进度按招标文件约定执行。如招标文件未作特别规定的，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第一次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第二次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第 次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付款前乙方应开具合法、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 3.5 如延长服务期并续签合同，无特殊情况，其收费、付费标准执行原有合同规定条款。

第四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根据招投标文件规定及甲乙双方洽谈约定内容填写）

第五条 考核方式及考核标准（根据招投标文件规定及甲乙双方洽谈约定内容填写）

序号	服务内容	完成时限	完成标准
1			
2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6.1 合同一经签订，乙方必须在服务期开始日始，按照合同规定服务内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乙方逾期开始履行合同义务，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六（6‰）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十五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三十（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全

部损失的，乙方必须按甲方所受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6.2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服务款，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万分之五（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十五（15%）。

6.3 甲方根据合同规定标准定期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考核，乙方服务未达到合同约定服务标准的，视为乙方违约，并按以下方式处理：第一次考核，甲方将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1%扣除应付服务费；第二次考核，甲方将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扣除应付服务费；依此类推，具体考核时间，以合同约定的考核方式及考核标准规定为准。根据考核确认乙方无法完成合同履行并提供完整服务的，除扣除合同总价款全部尾款外，乙方必须按甲方所受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6.4 甲方违反合同约定，使乙方未完成规定管理目标，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整改，逾期未完成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给予乙方经济补偿。

6.5 服务期间，乙方人员违反甲方规章制度，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并无条件更换服务（技术）人员；乙方人员操作不当或违犯操作造成甲方设备、设施损坏的，乙方应承担损坏设备、设施的全部恢复责任，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中止本合同的履行，并依法追究乙方全部责任。

6.6 因乙方未及时发现事故隐患或未及时报告，以及其他未尽妥善管理的事件，乙方依法承担相应管理责任；因乙方管理不善或操作不当等过失造成事故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若为重大事故，事故原因，以政府行业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在没有明确事故属于甲方或乙方责任之前，双方均有义务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恶化，并通知对方，待责任明确后，承担责任一方应支付对方为此而支出的全部费用。

6.7

第七条 权利保证—乙方保证提供的服务不存在对任何第三方的侵权（包括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以及专营权等），若发生侵权事件，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

第八条 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生效后，发生甲乙双方无法预见、无法预防、无法避免和无法控制的事件，致使无法履行或不能按约定履行合同。主要包括台风、冰雹、地震、海啸、洪水、火山爆发、山体滑坡、政府征收、政府征用、战争、武装冲突、罢工、骚乱、暴动等情形。

8.2 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十五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双方应协商寻找合理的解决方法，并尽努力减轻不可抗力产生的后果。

8.3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时间达二十日或以上时，双方应根据该事件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对本合同的修改或终止。如在一方发出协商书面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双方无法就此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8.4

第九条 保密条款（此条由甲乙双方商议，可根据采购项目性质和特点酌情选择保留或删除）

9.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直至合同终止后三年内，若事先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认可，甲、乙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透露双方签订本合同的事实、本合同内容以及在双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得到的对方的各种信息。

9.2 甲、乙任何一方违反保密约定，故意、过错或过失泄密的，除应立即采取措施停止泄密行为，减少泄密造成的损失外，还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另一方所受全部损失的，泄密方还应按受害方实际损失予以赔偿。

9.3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0.1 本合同的订立、有效性、解释、履行、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在不违背本合同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解决，应向甲方住所地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10.2 合同履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书面修改协议或补充协议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冲突部分以书面修改协议或补充协

议为准，未涉及部分以本合同为准。

10.3 本合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确认，不构成甲方的任何格式合同。乙方已阅读合同所有条款，对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认知，完全出于真实意图签署本合同。

10.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此处也可由乙方提出具体份数），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申购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附件

响应文件格式

1、谈判响应函格式

谈判响应函

致：江西元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工作的谈判邀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 1) 同意并接受谈判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谈判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 2) 谈判有效期为响应最终截止之日起 60 天，成交供应商的谈判有效期延至合同履行终止之日。
-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谈判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谈判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 5) 我方承诺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审结果。
- 7) 我方同意按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地址：

传真：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注：未按照本谈判文件要求填报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被拒绝。

2、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预算总价	谈判保证金	备注
新余市明志小学校园网络 改造项目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单位盖章：

注：

1. 报价表中的内容必须填写完整并应简明扼要。
2. 供应商认为应当说明而本表中无相应栏目的，请在“备注”一栏中说明。

3、分项报价表格式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和服务名称	报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合计:		万元	

注：1、如果分项报价与总价不一致，以分项报价汇总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单位盖章:

4、商务条款响应表格式

谈判项目商务要求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需求名称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商务条款	响应/ 偏离	说明

- 注：1. 商务要求见第二部分谈判项目要求“商务要求”，供应商需逐条对应填写。
2. “响应/偏离”一栏中，如供应商提供的商务条款与谈判文件要求的有所差异，则在该栏中说明差异之处。如供应商提供的商务条款与谈判文件要求的一致则填写“无差异”或“完全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此表格，逐条对照谈判文件填写。
3. 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响应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4. 供应商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单位盖章：

5、技术条款响应表格式

谈判项目技术要求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需求名称	谈判文件技术要求	供应商响应技术条款	响应/偏离	说明

注：1. 技术要求见第二部分谈判项目要求“技术要求”，供应商需逐条对应填写。

2. “响应/偏离”一栏中，如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条款与谈判文件要求的有所差异，则在该栏中说明差异之处。如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条款与谈判文件要求的一致则填写“无差异”或“完全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此表格，逐条对照谈判文件填写。

3. 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响应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4. 供应商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单位盖章：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江西元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有效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受委托代表签名（或盖章）：

受委托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为避免拒绝谈判，请供应商务必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7、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江西元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的谈判邀请书，本签字人愿参与谈判，提供谈判项目要求中规定的全部服务，提交下述文件并证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1) 我司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注册，具有独立法定代表人资格，并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资金财务状况良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 我司同意此项目不接收联合体应答。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传真：

邮编：_____

日期：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签字：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电话：

8、履约承诺书格式

履约承诺书

致：江西元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的谈判邀请书，本签字人愿参与谈判并承诺我公司具有相应履约能力，符合参与本采购项目的条件。

如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本项目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参与本项目的资格并追究相应部分损失，并由采购人将我方违约行为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传真：

邮编：_____

日期：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签字：

签字人姓名、职务：

电话：

9、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致：江西元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的谈判邀请书，本签字人愿参与谈判并承诺我公司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符合参与本采购项目的条件。

如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本项目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参与本项目的资格并追究相应部分损失，并由采购人将我方违约行为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传真：

邮编：

日期：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签字：

签字人姓名、职务：

电话：

10、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服务人员；
- 2、 响应时间
- 3、 服务承诺
- 4、 质保期后的服务费用

11、资格证明文件

1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在民政部门登记注册的民办非企业单位需提供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完成本项目得设备和专业技术力量的承诺函加盖公章）；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和社保缴纳凭证）；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加盖公章）；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和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对小型和微型及监狱企业产品的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价格给予6%的扣除。供应商为小型、微型、监狱企业需要价格扣除的，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需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质材料

12、项目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条件的不需提供）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不符合条件的不需要提供）